
关于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
的鉴证报告

天衡专字(2018) 01309 号



0000201812001970
报告文号：天衡专字[2018]01309号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

天衡专字(2018) 01309 号

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管理层编制的截至 2018 年 12 月 12 日止《关于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专项说明》。

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相关文件的规定编制《关于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专项说明》，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贵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专项说明》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关于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专项说明》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贵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专项说明》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相关文件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贵公司截至 2018 年 12 月 12 日止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实际情况。

本鉴证报告仅供贵公司用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8 年 12 月 25 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陆德忠



中国注册会计师：

程正凤



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专项说明

截至 2018 年 12 月 12 日止

一、 编制基础

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报告是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督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有关规定编制的。

二、 募集资金金额及到账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18]745 号《关于核准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文件核准,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为 1 元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118,000,000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9.00 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062,000,000.00 元,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 70,563,000.76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991,436,999.24 元。上述募集资金于 2018 年 6 月 27 日全部到账,业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天衡验字(2018)00049 号验资报告。

三、 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根据《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内容,本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本情况如下:

本次募集资金投向经 2017 年 5 月 12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由董事会负责实施。

项目具体如下: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额 (万元)	拟投入募集资金额 (万元)
国信灌云 100MW 陆上风电 场项目 [注]	78,273.86	78,000.00	78,000.00
补充流动资金、偿还银行	22,000.00	22,000.00	21,143.70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额 (万元)	拟投入募集资金额 (万元)
贷款			
合计	100,273.86	100,000.00	99,143.70

注：该项目由子公司江苏国信灌云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实施。

本次募集资金将用于上述项目。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项目的实际进度，通过银行贷款等方式自筹资金支付上述项目款项；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专款专用，用于支付项目剩余款项及置换先期已支付款项。若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与项目需要的投资总额之间存在资金缺口，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若实际募集资金净额超出项目需要的投资总额，超出部分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四、 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金额

截至 2018 年 12 月 12 日止，本公司以自筹资金对“国信灌云 100MW 陆上风电场项目”项目进行预先投入，投入金额共计人民币 12,251.76 万元。

根据本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25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本公司将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万元)	拟投入募集资金额 (万元)	本次置换募集资金金 额(万元)
国信灌云 100MW 陆上风电场项目	78,273.86	78,000.00	12,251.76

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12 月 25 日

编号 320100000201811270146



请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上
网申报上一年度工商年报，逾期
未报将被标记为经营异常状态或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并向社会公
示，年报网址见营业执照左下方。

营 业 执 照

(副 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0000831585821 (1/1)

名 称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 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106号1907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余瑞玉 狄云龙 荆建明 汤加全 虞丽新 郭澳 骆竞 宋朝晖 谈建忠 陆以平

成 立 日 期 2013年11月04日

合 伙 期 限 2013年11月04日至2033年10月31日

经 营 范 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 记 机 关



2018 年 11 月 27 日



证书序号: 000445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余瑞玉



证书号: 40

发证时间: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十一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十一日

证书序号 NJ010731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名称：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余瑞玉

办公场所：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106号万达广场商务楼B座19-20楼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32000010

注册资本(出资额)：1002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苏财会[2013]39号

批准设立日期：2013-09-28

发证机关：江苏省财政厅

二〇一三年十二月十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陆德忠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69-09-07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21081196909070336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陆德忠(321000180003)
您已通过2017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陆德忠(321000180003)
您已通过2018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证书编号: 321000180003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5 年 12 月 25 日
Date of Issuance

2017 07 18

程正凤
姓 名 Full name
男 性别 Sex
1981-11-09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
殊普通合伙)常州分所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32108119811109395X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10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20000264368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6 年 03 月 30 日
Date of Issuance

程正凤(320000264368)
您已通过2017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程正凤(320000264368)
您已通过2018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5